

世界最具教育性的 寓言故事(1)

《阅读文库》编委会 编

吉林电子出版社

震撼心灵阅读之旅经典文库

世界最具教育性的 寓言故事

(1)

《阅读文库》编委会 编

吉林电子出版社

目 录

赫耳墨斯雕像的价格	(1)
猫与鸚鵡的故事	(2)
守财奴	(4)
蚊子和狮子	(5)
黄蜂和蛇	(7)
理发与剪羊毛	(8)
游泳的小孩	(10)
两个口袋	(12)
牧人和小狼	(14)
糊涂的牧羊人	(16)
牧人和海	(18)
行人和大鸦	(19)
一名号兵	(21)
黄鼠狼求婚	(23)
农夫遇女神	(25)
人的智慧	(27)
丢了牛的牧牛人	(28)

寡妇和下金蛋的母鸡	(30)
蛇和农夫	(32)
地神的诅咒	(34)
蝉戏狐狸	(36)
难过的像树	(38)
乌龟驮着房子	(39)
老人召唤死神	(41)
生死冤家	(43)
养蜂人的苦笑	(44)
长寿的人	(46)
骗人的女巫	(47)
演说家	(49)
胆小鬼	(51)
忒瑞西阿斯的占卜术	(52)
猴子撒谎	(54)
赌假咒的年轻人	(56)
老太婆和医生	(58)
上帝和蛇	(60)
狮子、普罗米修斯和大象	(62)
儿子、父亲和画上的狮子	(64)
酗酒的丈夫	(65)
狗和小偷	(67)
农夫和狐狸	(69)
铁匠家的狗	(71)
失职的医生	(72)
河狸的本领	(74)

战马的晚年	(75)
羊倌和头羊	(77)
聪明的冠鸟	(78)
驴和狗	(80)
聪明的冠雀	(82)
狗仗人势	(83)
遭劫的狼	(85)
受骗的猎人	(87)
牛家内讧	(89)
油橄榄和无花果树	(91)
多心的牧羊人	(92)
狐狸对狗的批评	(94)
赫刺克勒斯和财神	(95)
守护神	(97)
海鸥和鸽子	(98)
小偷和公鸡	(100)
樵夫和赫耳墨斯	(102)
小偷及其母亲	(105)

赫耳墨斯雕像的价格

很久以前，在希腊的奥林匹斯山上住满了天神。有一个名叫赫耳墨斯的神，他专门管理人间的牲畜、旅游、经商等。他是天神宙斯的儿子，因为爱到人间游玩，所以留下了很多传说。

有一天，赫耳墨斯在奥林匹斯山上生活得烦了，决定到人间去散散心，不过他这次还另有目的，那就是到人间去调查自己在人们心中占多大的位置。于是，赫耳墨斯就化作凡人，来到了一座城市。

他在这座城市的大街上闲逛，看到路上打扫得很干净，路两边种着高大的梧桐树，树与树之间还种着五颜六色的花卉，开着绚丽多姿的花。街上行人的穿着都很整洁，言谈举止礼貌周到。赫耳墨斯对这里的人印象很好。

走着走着，赫耳墨斯来到了一个卖雕像的商店，隔着橱窗，他看到屋里摆着众神雕像，其中还有自己。于是，他想通过这个商店众神雕像的价格，来判断一下自己在人间的地位，和人们对自己的重视程度。

赫耳墨斯推门进了商店。商店的老板一看来了客人，连忙迎了上去，问道：“先生，您需要什么样的雕像，我可以帮助您挑选。”

赫耳墨斯说：“不着急，我先看一看。”

赫耳墨斯在店里来回踱着步，假装欣赏精美的雕像，不时发出一两声惊叹，好像被这些巧夺天工的艺术品所吸

引，已经陶醉在艺术家们精湛的技艺里。

赫耳墨斯看到了天神宙斯的雕像，就问商店的老板：

“请问，这个雕像值多少钱？”

店主说：“一个银元。”

赫耳墨斯又接着往下看。他发现了宙斯妻子赫拉的雕像，又笑着问道：“这个雕像值多少钱呢？”

店主回答说：“赫拉的神像要贵一点。”

那商店的老板看到赫耳墨斯总是问神像的价钱，以为这位顾客会买他店里的雕像，于是他打起十二分精神极力恭维赫耳墨斯。

赫耳墨斯对着自己的雕像，心想：“我身为神使，又是商人的庇护神，人们一定会对我更加尊重，价钱肯定会比赫拉的还要贵一些。”于是，他很高兴地问店主：“那么，这个雕像值多少钱呢？”

店主不想再耗费精力了，他很担心赫耳墨斯不会买雕像，于是他很大方地告诉赫耳墨斯：“这么说吧，我也不跟你多要钱，假如你诚心买前面两个雕像，这一个我当赠品白送给你好了。”

猫与鹦鹉的故事

阿迪尔是一个富有的人，非常喜爱小动物，他最钟爱的是鹦鹉，但他一直没有买到。他整天想鹦鹉都快想疯了。有一天，他决定再到街上去碰碰运气，看能不能买到一只鹦鹉。

阿迪尔悠闲地逛着，他东瞧瞧，西望望，寻找着心爱的鸚鵡。突然，一个有点沙哑又可爱的声音吸引了他。阿迪尔连忙走过去，果真是只鸚鵡，它身穿漂亮的五彩花衣，头顶还有一撮黄色的羽毛，在它开口说话时一张一合的，有趣极了。这只鸚鵡的主人向围观的人夸耀道：“我这只鸚鵡是最聪明的鸟儿。当你握它的右腿时，它会跟你说‘再见’；当你握它的左腿时，它会说‘你好’”。这时，一个围观的人认真地问道：“那我两只腿一块儿握，它又会说什么呢？”没等鸚鵡主人回答，鸚鵡发话了，“这样的话，我会摔倒的。”逗得围观的人哈哈大笑。

阿迪尔见这个小家伙这么聪明可爱，立刻就上前要买那只鸚鵡，经过讨价还价，最后阿迪尔如愿以偿买到了鸚鵡。

终于有了宽敞的空间让这只鸚鵡活动了。阿迪尔没有给它戴上链索，允许它自由活动。

鸚鵡非常喜欢这个新家，为了表达它的愉快，它跳上炉台，蹲在那里，高高兴兴地唱起歌来：“我是一只快乐的鸟儿，啦啦啦……”那动听的歌声被阿迪尔养的猫听见了，它扭动着肥胖的身子，晃晃荡荡地走过来，轻蔑地问道：“喂，新来的家伙，你是谁？你是从哪里来的？一来就乱叫乱唱，搅了我的美梦。”鸚鵡初来乍到，连忙回答道：“真是对不起，猫管家，我不知道您在睡觉。我是主人刚从大街上买回来的。”猫瞥了鸚鵡一眼说道：“你这家伙真讨厌，你刚到这里就这么嚣张，整天叽叽呱呱的，真是烦死人了。你真是不知天高地厚啊！如果我也像你那样整天有事没事

都吵个没完没了的话，主人早就一扫帚把我扫出门外去了。你可要小心点！”鸚鵡很气愤，说：“主人就因为喜欢我的歌声才把我买回家的。如果你不欢迎我，那我走好了！”说完鸚鵡张开翅膀，飞走了。

守财奴

高山脚下有一个很大的村子，村子里住着一个当官的人。当官的很有钱，是一个大财主。大财主是爱财如命的吝啬鬼，经常欺压村里的穷人。

这个财主拥有很多肥沃的田地，最引人注目的是他那座富丽堂皇的大宅院。大宅院装饰得比王侯将相的府邸还要好。

财主的家中只有他和他十岁的儿子，其余全都是仆人。这几日，财主每天坐在家中看着仆人们出出进进，心中十分烦恼。他时常想，我拥有这么大的家业，只有我和儿子两个人，万一有一天仆人们不老实，偷偷拿了我的东西，而我却不知道，那不是白白损失了吗？我的钱已足够子孙们生活了。经过深思熟虑，他最终决定辞掉所有仆人，把房子卖掉，统统变换成金子埋起来，自己和儿子只住两间小房子，和平常人家一样。

从这以后，财主最担心的便是埋在墙根底下那堆金子，他每天都去挖出来看看。直到觉得不会出什么事，才能入睡。财主经常这样，很快引起了别人的注意。特别是他家附近住着的那个农夫。这个农夫是个单身汉，靠劳动维持

生活，他精明细心，喜欢观察周围的事物。那个贪婪的财主的一切行动早就引起了他的怀疑：“这个爱财如命的老家伙难道有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吗？”农夫从此多留了一个心眼，悄悄注意财主的举动。

有一天，财主又来到墙根下。他小心地四处望望，见没人，就蹑手蹑脚地用铁锹向地里挖去。挖了好久，终于看到了那个坛子，捧出那坛子，他打开盖从里面拿出一块沉甸甸的金子看了看，随即又放回去，照原样埋好。他以为一切干得神不知鬼不觉，没想到却被树后的农夫看了个一清二楚。

农夫终于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他见财主走远了，就来到墙根下把金子挖了出来，拿回家里。他把村子里贫苦的人召集起来，向大家说明了事情的经过。大伙恨死这个大财主了，因为他们经常受到大财主的欺压和侮辱，于是大伙儿一下子就把金子平分了。

第二天，财主又像平常一样来到墙根下挖金子。这回他什么都没有挖到。他知道金子丢了，一夜之间他就变得一无所有了。他伤心得直吐血，最后病死了。

蚊子和狮子

在很远很远的地方，有一片非常广阔的森林。森林里生活着很多动物。这些动物都想在森林逞强立威。

有一只小蚊子，它时时刻刻都想当上百兽之王。它认为森林里最厉害的要数狮子了，只要打败狮子，它就能当

百兽之王了。

经过一番精心的准备，这只蚊子终于向狮子宣战了。它扇动着翅膀飞到狮子面前，对狮子说：“狮子，我不怕你，你并不比我强大，不信，咱们较量较量。”可惜狮子根本没听见，仍在那儿悠然地闭目养神。蚊子见了，气得火冒三丈，用尽吃奶的劲儿对狮子喊道：“你这只笨狮子，我们来比试比试，看你有什么本事？是用爪子抓，还是用牙齿咬，我都比你强得多。”说着蚊子吹着喇叭鼓足力气向狮子冲去。狮子这下可慌了，睁大眼睛瞧，还是看不清蚊子进攻的方向，蚊子恶狠狠地向狮子的脸上咬去，它专咬狮子鼻子周围没有毛的地方。狮子左躲右闪，用力晃动着头，张开血盆大口猛扑向蚊子，结果落空了。狮子咆哮起来，挥动锋利的爪子四处疯抓了起来，但蚊子却毫发未损。蚊子高兴极了，向狮子威胁说：“快认输，不然我咬死你。”狮子从来没受过这个气，它怒吼着扑向蚊子，不过很遗憾，又失败了。狮子气得哇哇乱叫，蚊子趁势又朝狮子发动进攻，叮得狮子用爪子把自己的脸都抓破了。没办法，狮子落荒而逃了。

“我赢了！”蚊子得意地吹着胜利的喇叭，唱起欢乐的凯歌飞走了，它一边走一边喊：“我战胜了狮子，我才是最了不起的，我要当百兽之王。”

蚊子得意忘形地飞着，它根本就没有料到前面危机四伏。突然，它觉得自己钻进了一个软软的东西中，身体被粘住了。它挣扎着，想要离开，但是越挣扎粘得越紧，这下它清醒了，原来自己被蛛网粘住了。一只蜘蛛凶目毕

露地向它爬来，蚊子完全被胜利冲昏了头脑，它大声地对蜘蛛说：“蜘蛛，我刚刚打败了狮子，你快放了我，你竟敢招惹我，不怕我吃掉你？”蜘蛛听了冷笑道：“你给我闭嘴，你这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家伙，你以为打败狮子是一件很了不起的事情吗？你瞧瞧，你现在不是已经被我捉住了，你就等死吧！”

蚊子长叹一声：“狮子都不是我的对手，而我却奈何不了一只小蜘蛛，真可悲啊！”

黄蜂和蛇

威武的太阳神阿波罗一到天黑就回家去了。夜幕降临，大地一片寂静。

夏天的傍晚，被暴晒一天的树木无精打采地低着头，闷热的空气引得蝉儿放声乱叫，河里的青蛙也不时地凑上两声，蝉声和蛙声混杂在一起，搅乱了夏夜的宁静。

在路边的草丛中，一条身穿绿色花套装的青蛇从洞里爬出来，并不是它喜欢夜生活，只是烦躁的夏天使它浑身不适，所以出来乘凉。夏夜的景色真美，天空中繁星点点，小星星顽皮地眨着眼睛，轻风吹动着草木左右摇摆，发出一阵轻微的响声。小虫在树丛中啁啾地叫着，多安详的夜啊。蛇扭摆着身体不紧不慢地向前爬行，肚子有点饿了，还想找点吃的东西。它穿过一片绿油油的草地来到一个池塘边，舒舒服服地洗了个凉水澡才爬上岸来，它爬到一棵树下准备休息休息。没多久，一只黄蜂嗡嗡地吹着大喇叭

飞过来，“这一定是只赶夜路的黄蜂，要不然它不会出来乘凉的。”蛇想。蛇对黄蜂没有什么好印象，它们除了偷吃别人的蜂蜜还蜇人外，只会嗡嗡地吵个没完。有一次，蛇还狠狠地教训了它们一顿，把它们吃掉不少。再说这只黄蜂，由于天黑，也没看清，糊里糊涂地落在了蛇的头上。开始的时候它并未觉察，还以为是在草叶上，慢慢地它觉得自己在移动，低头一看才知道原来是站在蛇的头上。黄蜂心中暗想，平时都是蛇欺负它，这回它可要狠狠地报复报复蛇。于是它对蛇展开了进攻，不断地蜇它，折磨它。这下蛇可惨透了，痛得它爬也不是，跑也不是，由于黄蜂身体很小，蛇奈何不了它，它只好把头往树上撞，即使这样，也没有把该死的黄蜂赶跑，只得任凭黄蜂宰割。蛇扭动着身子挣扎着，它奋力爬到路边。这时，正好远方有一辆车子飞奔而来，蛇突然冒出了一个和黄蜂同归于尽的念头。于是蛇把头放在大路中央，车轮驶过，黄蜂和蛇都死了。

理发与剪羊毛

莫里斯有一个非常富有的家，但不幸的是，在他刚满十八岁那年，他的父母就双双病死了，他继承了父母的遗产。

莫里斯从小对金钱就没有数量的概念，只知道钱就是一切，一切都必须通过钱购买。他不知道生计的艰难，也从没设想过一旦没钱，生活会是什么样子。很多人都很羡慕莫里斯，也有一些心术不正的人想骗取莫里斯的家产。

莫里斯不通世事，他不知道好朋友是什么样的人，他更分辨不出那些阴险狡诈的小人，懵懵懂懂的莫里斯结交的都是一些酒肉朋友。但他没有意识到这些酒肉朋友是想害他的。

莫里斯被热心的朋友送上了赌场，不到一年的光景，莫里斯便成了一文不剩的穷光蛋，住在废旧的教堂里，连吃饭都成了问题，这时候他的朋友却烟消云散，一个个跑得无影无踪。

莫里斯一筹莫展，不知道该怎么活下去。危难之际，邻居当中有个热心肠的理发师愿意将手艺传授给莫里斯，为他提供谋生的手段。莫里斯非常感激那个理发师。

从此，莫里斯食宿在理发师家，当然忘不了学手艺。他是个自尊心很强的人，学了一段时间，他看到理发师的生活艰难，不愿长期拖累人家，便主动提出独立生活。理发师的妻子非常支持莫里斯的决定，认为这才是男子汉的风度。理发师怕老婆，只得默默答应了。就这样莫里斯当了一个理发师。

莫里斯的手艺还没有学成，因此他手艺拙劣，并让所有请他理发的人饱受折磨，使他们感到每次理发就像受了一场酷刑。成年人为了照顾莫里斯的生意，每次都咬紧牙关，忍住痛苦，绝不喊叫，但小孩子却宁死也不敢请莫里斯为他们理发。莫里斯是个聪明人，不愿再这样拖累乡亲们，便悄悄出走了。他历尽千辛万苦走到了一个到处都是牛羊的牧区。

剪羊毛的时候到了，牧羊人忙不过来，需要帮手。莫

里斯认为理发与剪羊毛应该是同一门手艺。莫里斯诚恳地向牧羊人推荐自己，牧羊人看莫里斯生得一表人才，相貌不俗，以为他的手艺也像他的容貌一样出色，当下表示欢迎。万万没料到，剪羊毛与理发是两回事，莫里斯干得很卖力，不是常常剪破羊皮，就是连羊肉一起剪下来。莫里斯越剪越不顺手，有一只被他剪下六块肉的老绵羊实在不想再忍受下去了，它很严肃地对莫里斯说：“如果剪肉是一件很好玩的事情，那就请你多剪自己几刀。”

游泳的小孩

有一对很富有的夫妇，年过半百才生一个儿子。他们对儿子的钟爱胜过爱自己，孩子生活得很幸福，当孩子长到十几岁时，已经很聪明了，很多人都很羡慕他。

当时，夫妇所住的村子里有很多穷人。穷人的孩子读不起书，更买不起玩具，只好上树掏鸟窝，下河捉鱼虾，作为游戏消遣。因为那对夫妇极力反对他们的孩子跟那些穷孩子爬树下河，所以穷孩子们都管孩子的父母叫财主和女财主。

小孩子虽然聪明伶俐，可就是弄不懂穷人的孩子有什么不好。他认为穷人的孩子也同样可亲可爱。还有，掏鸟蛋和捕鱼虾也同样是一种很快乐的事情，但他不敢公开违背父母的意见，只能将这些想法埋藏在心里。

父母为了使儿子成为一个有教养的人，就专门聘请了一位有学问的人到家里，教儿子学习知识。教师十分严厉，

除教书之外，还常常为小孩子讲故事。小孩子对教师的故事不感兴趣，他觉得那都是发生在大人们之间的事。有时，小孩子认为故事中的大人们不可思议，蠢得要命。

炎热的夏天，财主夫妇带着孩子坐马车到邻村去看望外婆。车子路过一条大河，孩子们在河水中尽情嬉戏，愉快地游泳，捧起河水泼向小伙伴，开心的笑声阵阵传到岸上。财主的孩子被热闹的局面所吸引，不断地伸头向大河眺望，目光充满热烈的渴望。

财主夫妇看出孩子的心思，立刻警告说：

“孩子，你是有钱人家的儿子，不能像他们那样。河里很危险，有大鱼专门吃孩子，那些小穷鬼早晚会被鱼吃掉的。”

孩子奇怪地反问道：

“人家玩得不是很开心吗？我见过人吃鱼，还从来没见过鱼吃人的怪事，也从来没听说哪家的孩子被鱼吃掉了，你们不要吓唬我，我本来胆子就小。”

父母解释说：

“就算鱼不吃人，但河水绝对能淹死人，这事，你不能不信！”

孩子调皮地说：

“是真话我当然相信，只请你们不要再用假话来吓唬我。你们真的听说过鱼吃人的怪事吗？我可是头一次听你们说，别人从来没说过，老师也没说过。”

小孩子到了外婆家，常常溜出去恣意玩耍。他和外婆家的一条狗结为了好朋友，白天形影不离地在一起来回跑、

嬉闹，玩得十分开心。有一次，狗将小孩子带到河中游泳。小孩子从来没下过水，很快就不了。狗的力气太小，没办法将小孩子拖到岸上，急得对着岸上大叫。狗叫声引来一个行人。行人看到小孩被淹，非常生气，站在岸上批评起来，指责孩子不听大人的教导，背着父母干这种玩命的事。

孩子在河里快要淹死了，但那个行人还在岸上讲道理，最后孩子淹死了。

两个口袋

神创造的第一纪人类是黄金人类。这时候克洛诺斯统治着天国，他们无忧无虑地生活着，没有劳苦，没有忧愁，过着和天神一样的生活。他们也不会衰老，手脚有着青年的力量，四肢光滑柔润，身体健康，从不生病。天神非常喜爱他们，给他们丰盛的收获和健壮的牲畜。当他们的死期来到时，他们就进入无扰的长眠；但是活着的时候，他们的生活是很美好的。大地无私地为他们生长出十分丰富的果实，让他们吃得饱饱的。他们的需要都能得到满足，大家在和平康乐中幸福地生活。当命运女神判定他们离开大地时，他们便成为仁慈的保护天神，在云雾中随处行走，造福人类，主持正义，惩罚罪恶。

神创造的第二纪人类，是白银人类，外貌和精神都与第一纪人类不同。他们的子孙永远长不大，永远是小孩子，他们受到母亲的照料和溺爱。当这些孩子们成长到壮年，